

陷「環境安全」錯覺 用戶被呃3.7億

蘋果獨食出事

詐騙程式埋伏 App Store

美國科技巨擘蘋果公司旗下的產品向來被指「排外」，如使用 iPhone 就只能從蘋果轄下的應用程式商店 App Store 下載應用程式，同時蘋果又會從應用程式抽取達 30% 分成，引發壟斷、反競爭等問題；但即使在如此嚴密「監控」下，美國媒體調查仍然發現，App Store 中存在一定數量的詐騙程式，用戶被騙金額合共高達 4,800 萬美元（約 3.7 億港元），反映蘋果依然未能為用戶提供更安全、更能保障私隱的環境。



● Google 從未宣稱 Play Store 的程式經篩查後均屬安全。網上圖片

●香港文匯報記者張潔盈

蘋果所研發的作業系統 iOS 與其他作業系統的最大分別在於，用戶只能從 App Store 下載應用程式，意味 App Store 不會面對任何競爭，同時蘋果在 iOS 發行程式、支付方式等層面上都有諸多限制，公司行政總裁庫克曾解釋，若不控制好 App Store，只會令平台變成「跳蚤市場」。

與 Play Store 差別不大

然而事實並非如庫克所言。網絡安全公司 Avast 分析指出，若將 App Store 的詐騙應用程式問題，與 Google 旗下的應用程式商店 Play Store 比較，兩者其實未有太大差別。Avast 於 3 月在 App Store 發現 134 個「訂閱詐騙」程式，在 Play Store 則發現 70 個，此類程式合共錄得逾 10 億次下載次數，約半來自另一最常用的作業系統 Android，約半來自 iOS；在 App Store 上合共賺取 3.6 億美元（約 28 億港元），在 Android 上則賺取 3,850 萬美元（約 3 億港元）。

兩者問題雖然相若，不過 Google 從未宣稱 Play Store 的程式經篩查後均屬安全，加拿大湯普森河大學的經濟學教授邁爾斯解釋，一旦用戶不相信或不擔心自己會被騙，受害者人數便會高得多。

專家：缺競爭無改善意慾

專家指出，當用戶只能從單一途徑下載程式，反而會構成「環境安全」的錯覺，缺乏競爭則令蘋果沒有意慾改善問題，邁爾斯認為，如果消費者可以使用 App Store 以外應用程式商店，或有其他上架程式的方法，蘋果想必會更認真看待問題。

曾任 iOS 開發人員的軟件工程師威爾森便是詐騙程式受害者之一，他擁有一部三星的電視機，因此想在 App Store 下載相應的手機遙控應用程式「SmartThings」。他在平台搜尋到一款名為「Smart Things」的程式，分別是兩個英文字之間多出空格，雖然要價 19 美元（約 147 港元），威爾森卻照樣下載，結果當然受騙；他解釋自己受騙是因為「假設 App Store 的審查程序沒有問題」。

由於蘋果每日都會發布 1,000 個最受歡迎應用程式的名單，《華盛頓郵報》便在 4 月 21 日進行分析，檢視當中有多少個詐騙程式，若使用誤導手法來誘使用戶付款，如操縱程式評分、令用戶相信除付款外別無選擇等，便會定義為詐騙。結果當中發現 18 個詐騙程式，合共騙取約 4,800 萬美元（約 3.7 億港元）。



● iMessage 用戶無法與其他作業系統的用戶通訊。網上圖片

自家 app「圍城」無得揀 開發商消費者措貴服務費

蘋果公司一直通過自主研發的作業系統，將各項產品緊密結合，為用戶提供完善而封閉的使用環境。不過分析指出，許多蘋果自家應用程式在封閉環境中一家獨大，沒有替代選擇，開發商和消費者也要承擔高服務費，無形增加使用成本。蘋果自家應用程式覆蓋幾乎所有必備功能，在封閉系統中幾乎沒有競爭壓力，蘋果獨佔的 iMessage 程式便限制了用戶與其他作業系統的用戶通訊。蘋果對第三方程式收入抽佣高達 30%，增加第三方開發商成本，間接讓消費者付出更多。反壟斷專家也指出，如果蘋果不斷掠奪市場新興創意，將其轉化為自身產品，還會逐步削弱市場創新能力。



蘋果領域臨壟斷爭議

App Store

●蘋果聲稱在應用程式商店 App Store 方面未擁有壟斷地位，但監管機構認為，蘋果控制 iOS 應用程式的生態環境，壟斷程式銷售和分發渠道，除了少數個別情況外，程式開發人員無法透過 App Store 以外途徑將 iOS 程式推出市場

●手遊開發商 Epic Games 控告蘋果，反對蘋果禁止開發商自行提供不經 App Store 的程式內購買功能

預設程式

●蘋果旗下產品預載自家程式，相較其他第三方程式享有更大優勢，例如用家可在預先安裝的 Apple Music 內進行訂閱，如果競爭對手 Spotify 同樣在程式內提供訂閱服務，便需向蘋果支付 30% 分成，迫使 Spotify 需透過更迂迴渠道供用家訂閱

與電訊商的關係

●電訊商需出售 iPhone 以迎合市場需求，但入貨條款由蘋果主導，令電訊商承擔不少成本，例如在韓國，電訊商需每個型號 iPhone 都購入一定數量，不能只購買受歡迎的廉價舊型號，而且要分擔保養維修成本，以及支付 iPhone 廣告的播放費用



●AirTag

AirTag 如數億設備監控 專家：恐淪跟蹤工具

蘋果早前推出隨身物品防走失設備 Air-Tag，被多名專家批評存在私隱外洩隱患，原因是 Air-Tag 未有使用全球定位系統 (GPS)，只能通過完全由蘋果控制的監控網絡運作，很可能讓用家被人跟蹤。

Air-Tag 原理是透過藍牙發送訊號，100 米範圍內的蘋果設備偵測到訊號後，便會將 Air-Tag 位置訊息傳送至蘋果伺服器，用戶可登錄特定應用程式查詢詳情。換言之，用戶使用 Air-Tag，便相當於置身數億設備組成的全球監控網絡之中。

非牟利組織「自由之家」高級科技分析師芬克指出，如果缺乏監管，Air-Tag 很有可能成為一種廉價跟蹤工具，不法之徒可以輕易將其放在跟蹤對象的手袋或車內，利用監控網絡實現跟蹤。

英國開放大學公共科技教授諾頓表示，如今科技不斷發展，各國法律體系需進行徹底改革，加強技術監管。

開發者大會揭幕 蘋果被批侮辱開發商

蘋果年度全球開發者大會 (WWDC) 昨日起一連 5 日以視像形式舉行，過去一年蘋果與一眾第三方程式開發商之間爆出不止風波，尤其是手遊開發商 Epic Games 控告蘋果違反反壟斷法的官司仍然進行得如火如荼，不少開發商都希望借今次大會向蘋果表達意見，希望公司可以修改 App Store 的運作模式，讓開發商可以得到更大回報。

美國科技界 KOL、著名程式開發者 Marco Arment 日前發表網誌，批評蘋果管理層長期以來忽視第三方開發商對 iOS 平台的貢獻，認為第三方程式一直為 iOS 平台帶來大量價值，遠超蘋果從開發商收取的佣金，認為第三方程式之所以受到用戶歡迎，是基於開發商自己的經營能力和聲譽，並非由蘋果所賦予，因此開發商不應該繼續被蘋果剝削或欺凌。他批評，蘋果對待開發商的態度「不單是貪婪、吝嗇和不符合道德，更是侮辱」。

目前在蘋果 App Store 上架的第三方程式，需要就每筆程式內交易向蘋果支付 15% 至 30% 的佣金，同時蘋果還透過種種不同操作，阻礙開發商繞過 App Store 與用家交易，令很多開發商不滿。雖然大部分開發商暫時都無意撤出 App Store，但不少開發商都認為蘋果應該降低抽成比例，例如將上限降至 10%，並要求蘋果為拒絕程式上架提供更多解釋，讓開發商可以更易處理。

Google 濫用網絡廣告優勢 法罰款 21 億

法國反壟斷監管機構昨日與 Google 達成和解協議，Google 因為濫用網上廣告相關領域的主導地位，同意向法國支付 2.2 億歐元（約 21 億港元）罰款，並同意終止網上廣告業務方面設置的一些「自我偏好」做法，並同意對一些廣泛使用的網上廣告服務進行調整。

新聞集團、法國《費加羅報》和比利時羅塞爾媒體集團於 2019 年，向法國反壟斷監管機構提出針對 Google 的相關投訴，監管機構經過調查後指出，Google 向旗下廣告拍賣服務 AdX 和即時拍賣平台 Doubleclick Ad Exchange 提供優惠待遇，「不公平做法」損害了競爭對手的利益。監管機構負責人德席爾瓦表示，處罰 Google

的決定具有「非常特殊的意義」，Google 的做法損害了正在發展中的網上廣告市場的競爭，並使 Google 保持並擴大市場主導地位。

德席爾瓦透露，由於 Google 願意達成和解，罰款金額有所減少，但沒有透露更多細節。



● Google 的做法被指損害了正在發展中的網上廣告市場的競爭。法新社